大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窗口期提示函》，着重强调在窗
口期内须遵循的规则，如禁止内幕信息交易、禁止窗口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禁止
窗口期内通过各种类型的渠道泄露公司经营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信息等。对于离
任的董监高也充分提示了离任后半年内其个人所持上市公司股票方可减持。
二、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加强上市公司的规范治理
上市公司必须自觉遵守监管部门的各种监管规则，合规经营，牢牢守住“不
披露虚假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不操纵股票价格、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四
条底线，是上市公司相关人员一定要认真学习和遵守的底线。
东方明珠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证券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营管理流程，建
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治理架构，同时
形成了激励机制、监督与制衡机制的治理机制。做到了权责明确、各司其职、相
互协调、有效制衡、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的经营管理架构。
公司全面加强制度建设，全年出台、修订多项制度，涵盖行政、财务、人力、
投资、技术、内容、安全和法务等，基本建立了东方明珠规章制度体系，为人才
的配置、交流和发展提供更加清晰路径，同时优化薪酬结构，既提升核心人才薪
酬的市场竞争力，又严格控制人力成本。
在内部制度的梳理方面，紧随着新《证券法》颁布及证监会、交易所相关指
引的出台，公司于 2019 年底启动制订《内部信息报告管理制度》及其适用报送
表格模板，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截
至目前先后修订、制订并披露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
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信息报
告管理制度》，并且在公司内网挂网、OA 下发传阅。在加强制度建设的同时，还
与相关责任人、对接人在日常工作沟通中，强化相关规章制度的理解，以更好地
执行推动制度落地践行。
2019 年度，东方明珠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筹备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6
次监事会会议。每次会议的会议准备、会议通知、会议召开、会议决议、会议资
料的整理和保存均符合规范运作的规定，董事、监事、高管对会议内容认真审核、
充分讨论，均形成了有效的决议。

为推动公司良好运营੠萘㠟持续ऺ威展，司良本着司开、司平、司的原则对最
 

1.
j	:VŸÛMb

´Ã--“Ø
´4ÿ
`1Ñ*665{L$,´

PQ
(8Ÿ"ë*6"d£È
(8ŸižT]
-Añ-J-Ÿ£?ôÊfÊ¦Ul—>|ÉVŸÛMb1Ñ
*6fÖÊÃÉÅCt65£3+1Ñ*6fÖÊÃÉµ…Ÿ.õê,«Aà1Ñ*6fÖÊÃÉLé>*
VŸÛMb²5C>Bq
}JÑ1Ñ*6fÖÊ1yVŸÛMb„7µ…Ÿ
ö-Ÿ£fÖÄ
(8Ÿ
75

‘
(8zÈ-OÎÃö.žÃ¤Ã	ú&,´:[>|VŸÛMb‚È
u6
LÌÅ

2.
ÐjÅCt65"ÏFJ
2019
¤È
˜8Ÿ�±0…ÅCt65£3+1Ñ*6»ÑÈ;´
(8Ÿ)ÅCt65,´"ÏFJÃ
UŒÈFJE÷CÇ
@1„ÅCt65!•LÈFJE÷)å
ØÔ#qÃ+eB
Ã-OÃ5ñ51yé?>ÅCt650…
(0F?
>,´"ÏFJÔ#qÄ
(8Ÿ�±Õ°„42«B3.DÈ¦	ò>„4WØ
´4ô4÷,´1†+•JÈ�±>

2019
¤˜¤¡Õ°ÅCt6523.Dk!Q
687
!QÈkê
1052
TêÈ¦T]4ï:23
523
!QÈ4ï;B3.DÕ°!Q j
164
!QÄ
(¤Õ
X	ú
=ÅCt65
•+e
2300
U‰!Q×#•?øÃ
=ÅCt65
•FÞ&
100
U‰1Ä

Tj:[0!•Ðj	>ÅCt65,´Âœ„Ô#qŒÈ
(8Ÿ¾
2019
¤
9
8
26
	òÐ+a:
#§:2
˜8Ÿ	•JÃ	:AñpVŸ5ñ59L€
(8Ÿ¡8<nÎ,´
“2019
¤:#§EÆ	j	:2
”
#kœÈ
(8ŸÑ*6r0±kœFJE÷5ñ5
X4ïÔ#q’?>Å
Ct65a(8Ÿ"ë*6Ã
…H+•Ã4ÿ:U(æåÃ=½CtAÑBÃ6Ñs%ðá„
15
…1yÅ
Ct65£#,´LNÈF[>|¶"ÏFJÈ¦
1„ÅCt65LNÈ
43

‘Ä

自 2015 年公司重组以来，东方明珠积极回馈投资者，使投资者共享企业价
值，每年实施利润分配并逐步提升，现金分红总额累计达 42.75 亿元人民币，年
均分红金额较重组前提升 184%
。

五、持续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是体现上市公司环境责任、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责任
的报告。公司已经连续四年披露社会责任报告，从市场绩效、社会绩效、环境绩
效等方面展示了东方明珠对政府、股东、客户、合作伙伴、员工、社区、环境等
各层面做出的各项努力，充分体现了东方明珠作为行业龙头公司，关注自身发展、
关注行业发展、关注社会发展的责任践行道路。

面向未来，东方明珠将继续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质量，践行新
《证券法》加强投资者保护，坚持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提升社会责任履
行能力，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为社会、经济、环境及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多贡献！